

济南重工

2024 年一季度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信息情况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要求，进一步推动公司环保规范化管理工作，有效预防、控制和及时消除环境隐患，严防非法倾倒、填埋固体废物违法行为的发生，现将 2024 年一季度公司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信息情况公告如下。

一、危险废物种类

- 1、HW08（废液压油、废油泥）
- 2、HW49（废油漆桶、废吸附过滤棉）

二、产生及转移情况

2024 年一季度废油漆桶产生 0.628 吨，委托山东朋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 0.215 吨，剩余 0.413 吨；废吸附过滤棉产生 0.012 吨；废液压油产生 1.35 吨，委托山东新宏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 1.35 吨；废油泥产生 0.33 吨，委托山东朋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 0.33 吨。

公司已通过山东省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信息化智慧监管系统对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和利用处置情况进行申报，申报情况与实际一致。

济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7 日